

屏東縣童軍會 109 年木章持有人年會暨魯凱族文化探索活動實施計畫

一、依據：屏東縣政府 109 年 8 月 5 日屏府教家字第 10900254400 號函。

(一) 加強童軍團務推展，落實童軍教育之實施。

(二) 增進各級童軍團主任委員、團長及服務員之聯誼。

三、指導單位：屏東縣政府

四、主辦單位：屏東縣童軍會

五、承辦單位：屏東縣霧台鄉霧台國小

六、協辦單位：杜仁勇議員服務處

七、活動日期：民國 109 年 9 月 5 日（星期六）

八、活動地點：屏東縣霧台國小

地址：屏東縣霧台鄉中山巷 45 號

電話：08-7902230

九、活動內容：如活動日程表（如附件二）

十、參加對象：

(一) 本縣已獲得木章之校長、團長、服務員。

(二) 參加人員請服務單位給予公（差）假登記。

十一、經費：每人繳交新台幣 300 元(含紀念品、午餐)，親臨屏東縣童軍會繳納請繳參加費 300 元整、匯款每筆需加收手續費 20 元（匯款 320 元）。

十二、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 109 年 7 月 31 日止。

十三、報名方式：

(一) 請填寫回條（如附件一）

(二) 向屏東縣童軍會 呂淑雲幹事報名並繳費

屏東縣童軍會 地址：屏東市建華三街 71 號

聯絡人：呂淑雲 行動：0972-025352

電話：08-7512364 傳真：08-7512354

(三) 郵政劃撥存款帳號：00454450 戶名：屏東縣童軍會

(四) 網址：<http://www.scout.ptc.edu.tw>

E-mail：pingscout@seed.net.tw

pingscout@gmail.com



(五) 回條及郵政劃撥存款單收據，請於 7 月 31 日前傳真或 E-mail 至

屏東縣童軍會(請傳真或 E-mail 完畢後，電話確認童軍會是否收到)。

(六) 親臨屏東縣童軍會繳納請繳參加費 300 元整，匯款每筆需加收手續費 20 元（匯款 320 元）。

(附件一)



請 東



謹訂於民國 109 年 9 月 5 日 (星期六) 上午 10 時，假屏東縣霧台鄉霧台國小舉行屏東縣童軍會 109 年木章持有人年會暨魯凱族文化探索活動，歡迎各位伙伴踴躍參加這一屬於我們的盛會，您的光臨將使本年會增添光彩，竭誠 歡迎您的蒞臨。

屏東縣童軍會

理事長 王慧蘭 敬邀

總幹事 王文華

回 條

[請於 109 年 7 月 31 日 (星期五) 前 E-mail : pingscout@gmail.com
傳真或寄回屏東市建華三街 71 號 屏東縣童軍會 呂淑雲小姐收，
電話：08-7512364 傳真：08-7512354 以利作業。]

參加

因事不克參加

姓 名：

木章期別：行__期、童__期、幼__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住 址：

E-mail：

(附件二)

屏東縣童軍會 109 年木章持有人年會暨魯凱族文化探索活動日程表

活動時間：109 年 9 月 5 日 (星期六)

活動地點：屏東縣霧台國小

電話：08-7902230

地址：屏東縣霧台鄉中山巷 45 號

時 間	活 動 內 容	備 註
08：30~09：30	場地佈置	
09：30~10：00	報到 (領取講義資料、紀念品)	
10：00~12：00	屏東縣童軍會 109 年木章持有人年會程序表 日期：109 年 9 月 5 日 (星期六) 上午 9 時 30 分~10 時報到 地點：屏東縣霧台國小 一、(全銜)年會開始 二、主持人就位 三、唱『國歌』 四、複誦『童軍諾言』 五、唱『極偉的貝登堡』 六、主持人致詞 七、長官、貴賓致詞 八、頒發中華民國童軍總會 108 年屏東縣績優童軍團 九、致贈承辦或協辦屏東縣各項童軍活動學校感謝狀 十、頒發屏東縣 108 年各級童軍團參加童軍活動及三項 登記人數評比優勝獎狀 十一、頒 獎： (1) 頒發屏東縣童軍會 108 年服務員工作獎章 (2) 頒發屏東縣童軍會 108 年團領導人員績優獎章 (3) 頒發中華民國童軍總會專職人員二等服務獎章 (4) 頒發木章 十二、禮 成 十三、餐敘聯誼	
12：00~13：30	餐敘聯誼	
13：30~16：30	魯凱族文化探索活動	
16：30~	快樂賦歸	